

口音

□张晓红

圆盘似的月亮，悬挂在深蓝的天幕上。庭院里，高大的桂花树沐浴着如水的月光，在微风中轻摇轻曳。已有一簇簇的桂花开了，散发着沁人的馨香。

来过中秋节的我女儿和几个侄甥女的小辈孩子们，都已各自回家。耳畔，仿佛还萦绕着一声声燕莺鸣、珠落玉盘似的小姑娘们的说话声。一众讲话，都是娇脆圆润纯正的普通话。她们说，现在基本上不说家乡话了。在家里，因为要引导幼小的儿女们讲好普通话，也是以讲普通话为主。

我尚能用灵桥牌普通话和她们交流。我丈夫说的老土的本地话，小姑娘们听得莫名其妙。老公涨红着脸，要我替他代为表达……

我独自寂寥地坐在如水的月光下，月光把我的身影，剪成了一幅黑黑的剪影。剪影里，听不到我无言的呢喃心语，也看不到我眼中盈盈的清泪——我思念着我的姑妈，和其他几位亲人。特别是姑妈，她已在三年前的初春，安然离世，得享高寿108岁。

但我知道，她在世时，老人家最喜欢在八月十六、月亮最圆的夜晚，坐在她遍植异域花草的大花园里，朝东遥望，思念着她魂牵梦绕的故国家园。常常有在美国的小辈侄儿女们陪她过中秋节，她就会用地道的家乡口音，告诉他们：在抗战胜利后的那一年，她已在“震旦”医学院毕业，进入上海的一个大医院做医生了。可是，原就在美国留学的姑父要她一起去美国。她就在八月十六的那一天，回老家来向祖父母辞行。在老家深深庭院的高大桂花树旁的白木小圆桌上，祖母端了一碗火热喷香

的番薯糊刺给她吃。说这是自家种的番薯烧的，桂花也是自家树上采的，用糖垫着。尝一下吧，以后到了外边，再也吃不到这些家乡的土食了。

姑妈勉强吃了几口，抹去泪水，朝着月亮，也朝着祖父母，深深下跪，行礼。提着藤葛箱篮，先在镇上亲戚家借宿一晚，第二天大早，就乘船转车，到上海和姑父一起，去了美国。本来和祖父母说好，几年后就回来看望爹娘。想不到，这一走，就是漫长的一生。至晚年能歇下来了，却因曾去非洲援医，腿受过伤，不能再作长途旅行回老家了。

去美国八十年啊！河山只在我梦萦，唯有在说的家乡口音，任谁也夺不去，一直留存在口中。在那有国、有家难回的年月里，口中的语言是唯一的与祖国、家乡有联系的一条纽带了，如同婴儿出生时与母体相连的那条脐带。

姑妈就和住在一起的伯父的一家约定好：家里的每一个人回到家中，回到这个大院里面，一定要说家乡话。姑妈她是精通英语法语的，用英文书写过博士论文的医学博士，自己开医院。早年间，她喜欢招从沪甬一带出去的人在医院做事，包括家中的女佣。后来，越来越难找，耳畔的家乡口音也越来越少，她就拿着英文报纸，慢慢地一字一句地用家乡话朗读，唯恐与家乡话生分了。她的坚持，终没有徒然。

她每个月打给我们两次电话。先和父亲高兴地说说那，然后就和我聊。叫我：“小娘！小娘！”“闲早子，油煤桧（油条），酱油搵搵过汤饭，味道交关赞。”这样土得掉渣的家乡话，就像我这样土生土长的已不大年轻了的人也不说了。老人家真是坚守了一辈子啊！

由此，我又想起了伯父。他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初第一次来家乡探亲时，不但说得一口标准的家乡话，还要我弟弟陪着去偏僻的小河边，找寻扁缸。他说这是小时候在老家，后门口开出就能闻到的气味，这只有老家才有的独特的气味。这么多年了，在外边闻不到，多想呵！真是念之过往，感之情深。

我又想起前几天刚来老家来看望我的表哥。几年不见，他已两鬓染霜。口中不变的依然是一口地道家乡话。年轻时，他是英俊清朗的小帅哥，上海医学院学成后，因成分不好，分配在闽南深山区的一个农村诊所里。小帅哥能讲顺顺的英语，又能讲一口溜溜的普通话，却偏偏喜欢家乡石骨铁硬的乡土话。每年过年回家探亲，为了赶第二天的早班车返闽，转好几趟车，必在我家留宿一晚。他拿着厚厚的笔记本，要我们每个小孩都唱一首或两首童谣给他听，他都在本子上记下来。什么：“火萤头，夜夜来……”“踢踢绊绊，绊过南山……”“小老鼠，上灯台……”等等。他回到山区诊所，常在半夜里起来，对着本子念念有词，以至于山区的人听到，以为他神经不正常了。

改革开放后，表哥调回女儿所在的武汉大城市，后又走南闯北地跨出国门。那天，他坐在我的对面，娓娓而谈过往和往事。与我一模一样的口音，让我听得舒服和感动。我说：你倒一点没忘记家乡话。他淡淡地说：心里有的，口里就不会忘。

这句话，何曾耳熟。不由得使我眼眶发酸，有想流泪的感觉。因为，我又想起了已去世二十余年的姐姐。姐姐在北大荒待了十年，她会讲一口溜溜的东北普通话。可她回家来了，依然是一口家乡土话。

记得那年她十八岁，要支边去黑龙江了，行装都已准备好。当她强忍住泪水，一脚踏出家门时，隔壁的阿寿叔颤巍巍地来了。姐姐平素待人热情温和，常帮助孤身一人的叔婆买米买什物、拎水。这时，叔婆一把抓住我姐姐的手，往她手里塞了用红纸封了一圈的一元二

角的“路彩”，又把一小包用红布包着的泥土放进她的衣袋里。她老泪纵横地说：阿虹啊！出门一里，勿如屋里。你要多当心身体，如水土不服，有头痛脑热，把这包泥土取一小撮泡茶喝下去，保证会好。你要记住，无论走多远，莫忘记屋里厢的地脚印，莫忘记屋里厢的口音。要记在心里……姐姐本已忍住的泪水，又一次奔涌而出，竟至痛哭失声。姐姐哽咽地对来送行的众人说：屋里的地脚印，和家乡的口音，我都记在心里了。

后来，姐姐回家来探亲时，不但家乡的口音一点没变，而且还能把我们小时候吟唱的童谣，一字不漏地吟唱出来，好多，我们都已忘记了。我和弟弟常要说：姐姐，你的记性真好啊！姐姐笑着说：我们在农场，都住在通铺的大房间里，还有东北姑娘住一起。在大房间里，我们南方人不好意思说家乡话，免得东北姑娘听不懂，以为我们在议论别人，产生隔阂，大家就都说普通话。但每逢回家探亲的前夕，常高兴得夜里睡不着，愈发思念家乡，就悄悄地在炕角上，用手电筒照着，打开本子。本子里记着的都是儿时唱过的童谣，说过的笑话，独自悄悄地背诵，哼唱着。

可以动身回家啦，这一下可高兴啦！一上火车，大家马上用家乡话叽哩哇啦地聊了起来。惹得火车上的服务员和其他乘客都奇怪地看着他们。那时候，他们人在北大荒，心里记着家乡的口音，所以无论何时何地，家乡口音永远不会忘记。

可惜我姐姐英年早逝，如果能活到今天，听到她的女儿和外孙们，在自己人之间，已经不是用乡音对话了，不知她会作何感想？